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暨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69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尚未行权的 49.59 万份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的 66.12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暨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宜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人员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人员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和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